证券代码：002929 证券简称：润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9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部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2024年8月31日至2025年8月30日，上述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2、投资额度

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部公司）拟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产品品种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信托产品，购买渠道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上述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规定的证券投资品种和衍生品交易品种。

4、决议有效期

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有效期为自2024年8月31日至2025年8月30日。

5、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及授权期限内行使具体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购买金额、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具体操作。

6、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有一定系统性风险。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或其他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2）决策人员、具体实施部门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的情况下，秉持审慎原则合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可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事项，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部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2929 证券简称：润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0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4年半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全面深入了解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处行业状况、发展战略、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相关情况，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增进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公司定于2024年9月6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许文杰先生，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罗剑涛先生，财务总监黄宇先生，独立董事黄维干女士。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5日（星期四）17:00前访问https://ir.p5w.net/zj/，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向公司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2929 证券简称：润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8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润建股份	股票代码	0029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润建通信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剑涛	王沛佳	
办公地址	广州市珠江新城华夏路16号富力盈凯广场4501	广州市珠江新城华夏路16号富力盈凯广场4501	
电话	020-87596583	0771-2869133	
电子信箱	rjtxdsh@163.com	rjtxdsh@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423,668,138.51	4,593,663,368.48	-3.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5,913,220.70	284,965,611.18	-17.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8,864,603.47	280,414,586.33	-18.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98,869,794.36	-1,416,453,779.76	-69.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4	1.27	-33.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4	1.25	-32.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9%	6.37%	下降2.4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159,899,029.23	14,853,290,162.37	8.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203,366,526.18	5,894,134,365.72	5.2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7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建国	境内自然人	29.73%	83,775,037	62,831,278	不适用	0
睢宁县弘泽天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49%	52,103,829	0	不适用	0
许文杰	境内自然人	1.54%	4,326,423	3,244,817	质押	840,000
梁姬	境内自然人	0.93%	2,609,062	1,956,796	质押	78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5%	1,823,432	0	不适用	0
陈治安	境内自然人	0.48%	1,340,000	0	不适用	0
北京嘉业时代交通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5%	1,000,000	0	质押	1,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格林泓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2%	909,9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3%	637,300	0	不适用	0
胡永乐	境内自然人	0.21%	580,5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李建国、睢宁县弘泽天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2、蒋鹂北女士系李建国先生配偶，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蒋鹂北女士为睢宁县弘泽天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李建国先生为睢宁县弘泽天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蒋鹂北女士与李建国先生合计持有该合伙企业100%的合伙份额。 3、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10名普通股的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润建股份作为领先的数字化智能运维（AIOps）服务商、中国软件百强企业、中国服务业500强企业，致力于成为行业领先的人工智能行业模型及算力服务商。公司经过多年沉淀，在"线上数字化平台+线下技术服务"的经营模式基础上，进一步深化技术应用，发布人工智能发展战略，以算力服务、数据服务为基础，通过公司自主研发的"曲尺"生成式人工智能行业模型开发平台，锻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行业模型、数字化产品、行业解决方案，赋能通信网络、信息网络、能源网络等业务领域。

（一）整体情况

2024年上半年，公司持续强化管理变革和风险控制，加大研发投入，全面深入推动AI大模型技术的应用落地，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24亿元，实现净利润2.36亿元，业务规模保持行业领先，虽然短期承压，但是仍然处于良好的发展状态，整体重点经营亮点如下：

1、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业务持续强化AI应用，AIOps智能运维深入业务拓展，在通信、能源、数字化等领域推出一系列具有竞争力AI模型应用，以利于降本增效和增收创利，受到重点客户认可和支持。

2、核心业务环节运维业务占比持续提升，运维业务具有良好的可拓展性和客户粘性，是其他业务的重要切入点和延伸起点，也是AI大模型商业化应用的重要场景之一，为公司未来持续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3、算力业务快速增长，公司持续加大对算力业务的投入，打造国内领先的"算力集群技术服务专家"能力和国内规模领先的智算云服务，在算力集群调优、调度平台、运维等领域获得多个客户认可。

4、业务和技术进一步深入融合，新能源和通信、算力业务深入融合，公司综合能源解决方案致力于绿色算力和绿色通信服务，业务已落地23个省份超过350个项目，在通信网络绿色能源领域行业领先；AI+虚拟电厂聚合容量超1GW，接入监测点25000+，虚拟电厂业务处于行业第一梯队；充电桩管理运维利用原来通信网络业务的服务网点和客户资源，以及AI+的标准模式，在全国快速复制。无人机等新兴技术在业务上快速赋能，业务覆盖10+个区域，累计巡航40+万公里，场景包括电网巡检、光伏和风电巡检、光伏清洗、农业监测和调查、城市管理和公共安全、应急管理等。

5、海外业务快速增长，公司持续加大海外业务投入，重点包括算力管维、数字化产品、新能源等业务，将国内优秀产品和经验向外输出，目前业务已经覆盖10个国家和地区，已承接东盟地区100+个本地项目，完成7个数据中心或算力中心项目。

（二）部分财务数据分析

在营业收入上，第二季度收入增速逐渐恢复，由于基数原因以及部分项目未达确认收入条件，上半年收入同比有所下降，其中算力网络业务实现快速增长，通信网络业务平稳增长，信息网络业务逐步改善，能源网络由于部分项目未达确认收入条件有所下滑；在净利润上，由于整体市场环境影响，业务毛利率有所下降，叠加公司持续投入AI和算力应用，研发等费用增加幅度较大，净利润有所下滑，但是也为后续持续发展打下基础；经营性现金流同比有所下滑，主要是公司结算、预付供应商货款支出增加，为未来业务拓展做好准备打好基础。目前在手订单充裕，可保障公司未来持续发展。

（三）业务板块情况

1、通信网络业务

公司通信网络业务保持稳定发展，公司持续推动智能化管维落地，推动业务效率提升。公司推出通信网络管理运维行业模型，通过深度融合AI+应用，实现运营商业务数字化产品赋能，打造更多的创新应用。2024年上半年，公司在广东、江苏、湖北等多个省份中标重要项目，持续巩固公司竞争优势及领先地位。

2、能源网络业务

在能源网络业务上，公司服务和储备的风力、光伏、储能项目装机总容量超过15GW，随着业务持续发展，持续性较强的运维业务占比持续提升，为华润、华能、南网综合能源等重要客户在全国超过15个省份提供高标准智能化运维服务，落地了遂溪江洪乐民100MW风电运维项目等多个典型案例，公司充分看好能源业务未来发展。

公司无人机综合解决方案正加速行业变革，业务覆盖10+个区域，累计巡航40+万公里，公司自研系列无人机、自动化机场，打造基于5G的高频巡航、云端远程操控、毫秒级实时图传和AI深度学习识别等技术的无人机应用，重点应用领域包括电网巡检、光伏和风电巡检、光伏清洗、农业监测和调查、城市管理和公共安全、应急管理等。

通信综合能源管理业务已落地23个省份超过350个项目，在通信光伏、铁塔高温整治等领域市场份额位列前茅，通信综合能源管理逐步向分布式计算虚拟电厂演进，公司将进一步致力于提供绿色算力服务。

RunDoBidder虚拟电厂数字调度平台聚合容量超1GW，接入监测点25000+，分别在广东、浙江、安徽、重庆等省市落地虚拟电厂平台建设及运营服务，虚拟电厂业务处于行业第一梯队。

在充电桩管维业务上，公司推出充电站服务专项标准化指导，保证全国范围服务标准统一，结果一致，为铁塔综合能源、南方电网电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等客户建设和运维充电桩超过20000台。

3、信息网络业务（包括数据服务、"曲尺"平台）

在信息网络业务上，公司持续推动AI应用落地和数字化产品规模复制，继续严格执行"聚焦客户、聚焦渠道、聚焦产品、样板复制"的业务拓展策略，重点集团客户拓展效果良好。

在AI应用业务上，曲尺平台进一步强化了行业模型开发、算力调度和池化、AI数据集管理等功能，基于曲尺平台开发的行业模型持续落地，智慧能源、智慧园区、数字乡村等领域落地频丰，公司取得了"某央企知识管理大模型开发"、"某运营商省级数据共享平台"、"某大型车企全国智慧园区"等多个典型项目。

4、算力网络业务

算力网络业务取得快速增长，市场需求旺盛，公司持续加大对算力网络业务的投入，打造"算力集群技术服务专家"能力，"一城一算"的算力中心服务业务拓展行动策略推动了算力管理运维服务快速拓展，算力管理运维服务已落地国家超算深圳中心、某运营商全球最大单体算力中心项目等多个超算中心项目，致力于提高算力中心运行效率，具有良好的复制和示范效应；公司打造了国内规模领先的智算云服务，逐步产生收益并为公司人工智能业务落地打下良好基础，目前公司已和阿里云、百度等互联网厂商、垂直行业、运营商客户等达成合作，构建了良好的合作生态。

5、海外业务

润建股份重点拓展东盟区域业务，拓展通信管维、算力管维、数字化、新能源等业务，将国内优秀产品和经验向外输出，目前业务已经覆盖10个国家和地区，已承接东盟地区100+个本地项目，完成7个数据中心或算力中心项目。

证券代码：002929 证券简称：润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6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由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8月20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及其他列席人员。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建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讨论，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于2024年8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2024年8月3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二、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临时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部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2024年8月31日至2025年8月30日，上述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及授权期限内行使具体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购买金额、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具体操作。

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临时公告。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2929 证券简称：润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7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由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8月20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及其他列席人员。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敏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讨论，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于2024年8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2024年8月3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二、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临时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部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临时公告。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1266 证券简称：宏英智能 公告编号：2024-060

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宏英智能	股票代码	00126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变更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红英	蒋秀雯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九泾路470号	上海市松江区九泾路470号	
电话	021-37829918	021-37829918	
电子信箱	smart@smartsh.com	smart@smartsh.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53,118,018.06	218,345,390.12	6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93,534.02	14,759,963.39	-8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427,922.46	4,596,846.68	-174.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9,407,183.29	-138,069,393.12	6.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400	-7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400	-7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8%	1.42%	-1.1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98,280,916.19	1,171,751,448.39	19.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77,243,203.82	1,004,063,432.34	-2.6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2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化宏	境内自然人	23.36%	24,161,760.00	24,161,760.00	不适用	0.00
曾红英	境内自然人	17.52%	18,121,320.00	18,121,320.00	不适用	0.00
曾晖	境内自然人	17.52%	18,121,320.00	18,121,320.00	不适用	0.00
上海跃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0%	7,140,000.00	7,140,000.00	不适用	0.00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4%	2,213,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泰礼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含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79%	1,855,6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长风汇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镇江汇芯三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36%	373,100.00	0.00	不适用	0.00
山东明湖汇私募（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明湖汇天峰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339,600.00	0.00	不适用	0.00
缪秉安	境内自然人	0.29%	300,200.00	0.00	不适用	0.00
刘宁	境内自然人	0.21%	220,94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张化宏、曾红英、曾晖、上海跃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关联股东，其中股东张化宏与股东曾红英系夫妻关系，股东曾晖为股东曾红英的胞弟，股东张化宏、曾红英、曾晖三人互为一致行动人。 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3年5月7日至2023年5月16日，公司将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在公司内部OA系统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的异议。2023年5月18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3-022）。

（3）2023年5月24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3年5月25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24）。

（4）2023年5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3年5月25日为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以26.69元/份的行权价格向136名激励对象授予198.00万份股票期权，以13.35元/股的授予价格向73名激励对象授予60.0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3年6月1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经调整，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26.69元/份调整为26.49元/份，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13.35元/股调整为13.15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2023年7月19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实际登记的激励对象为134人，实际登记的授予数量为194.70万份，期权简称宏英JLC1，期权代码：037372。实际登记期权授予数量与首次授予日股票期权授予数量不一致系在确定授予日后的登记过程中，有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等个人原因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按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前述2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3.30万份股票期权不再予以登记。

（7）2023年7月20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登记上市。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人数为73人，首次授予登记数量为60.00万股，授予价格（调整后）：13.15元/股。

（8）2024年7月23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与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注销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以及《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人民币26.49元/份调整为人民币26.29元/份，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人民币13.15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2.95元/股。同意公司对13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13.60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同时，由于公司未达到本次激励计划设置的2023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同意公司将未满足行权条件的72.44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同意公司对2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04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同时，由于公司未达到本次激励计划设置的2023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同意公司将未达到解锁条件的23.584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回购股份实施情况

（1）公司于2023年11月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并于2023年11月24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2023年11月9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43.73元/股。

（2）公司分别于2023年11月11日、2023年11月22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3）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56）

（4）公司分别于2023年12月2日、2024年01月03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未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5）公司于2024年01月11日首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76,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最高成交价为29.3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9.10元/股，合计成交总金额为2,228,465.00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1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6）公司在2024年01月11日至2024年01月12日期间，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3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37%，最高成交价29.40元/股，最低成交价29.04元/股，合计成交总金额为11,104,568.00元（不含交易费用）。至此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已全部实施完毕。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证券代码：001266 证券简称：宏英智能 公告编号：2024-057

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其中，董事张化宏先生、曾晖先生、独立董事朱锡峰先生，袁真富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

3、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张化宏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HYPERLINK \l _Toc18823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实际情况，所记载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59）、《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60）。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相关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募集资金的使用与披露不存在违规行为，亦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62）。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各类资产及信用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和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同意公司2024年上半年计提各项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共计11,751,604.53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的说明。

特此公告。

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1266 证券简称：宏英智能 公告编号：2024-058

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2、监事会会议在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办公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

4、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敏女士召集并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上半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59）、《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60）。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的违规情形，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62）。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2024年半年度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1266 证券简称：宏英智能 公告编号：2024-064

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上海辖区上市公司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中报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上海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4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中报业绩说明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html/143790.shtml），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直播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周五）14:00-16:3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4年度中报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广田集团 公告编号：2024-061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广田集团	股票代码	00248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ST广田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文宁	伍雨然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2188号建工数智大厦（广田大厦）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2188号建工数智大厦（广田大厦）	
电话	0755-25886666-1187	0755-25886666-1187	
电子信箱	zq@szgt.com	zq@szgt.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6,185,374.78	521,820,024.82	-68.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9,227,126.34	-589,621,295.95	79.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8,064,076.23	-645,381,518.31	81.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9,170,510.77	-15,530,487.77	-1,182.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6	8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6	81.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51,947,371.70	2,399,292,403.41	-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56,712,730.28	775,939,856.62	-15.3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0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00%	825,211,720	0	不适用	0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境内非国有法人	15.29%15.29%	573,694,098573,694,098	00	质押 冻结	573,691,524 573,694,098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其他	14.03%	526,158,146	0	不适用	0
叶远西叶远西	境外自然人境外自然人	5.12%5.12%	192,000,000192,000,000	00	质押 冻结	192,000,000 192,000,000
深圳前海基础设施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前海基础价值投资私募股权基金	其他	4.59%	172,000,0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3%	166,000,000	0	不适用	0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中原信托－乐享（1）号信托	其他	3.27%	122,698,537	0	不适用	0
沈阳盛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90%	108,753,364	0	不适用	0
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2%	45,670,821	0	不适用	0
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0%	30,0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由叶远西先生控制，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2024年6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暨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公司符合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条件，公司关于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公司股票于2024年6月18日开市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广田"变更为"广田集团"。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于琦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广田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9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田集团"）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此次会议达到法定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创新与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根据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提高公司战略管理、投资决策与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健全相关决策程序，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创新与战略委员会统筹履行预算管理相关职责，并对现行的《董事会创新与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董事会创新与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董事会授权管理行为，建立科学、规范、高效的决策机制，提高公司经营决策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董事会同意制定《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

《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请参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广田集团 公告编号：2024-060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锦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出席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等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988 证券简称：华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4-36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工科技"或"公司"）认真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切实落实"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为此，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情况，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举措如下：

一、聚焦主业，护航高质量发展

华工科技以"参与构建全联接、全感知、全智能世界，成为全球有影响力的科技企业"为目标，坚持"创新至上"，围绕"新基建、新材料、新能源、汽车新四化、工业数智化"开展协同创新，丰富产品链，完善产业链，深入拓展高端市场，打造高素质人才集聚高地，在以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中，拉长创新长板，催生更多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方向，为制造强国战略贡献力量。

公司作为新质生产力代表企业，积极主动融入国家战略和行业发展，围绕客户需求持续创新，聚焦"感知、光联接、激光+智能制造"三大核心业务，保持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2020年至2023年，公司营业收入从61.38亿元增长至102.08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18.4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从5.5亿元增长至10.07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22.34%。

2024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收入52亿元，同比增长3.51%，归母净利润6.25亿元，同比增长7.4%。公司产品结构持续优化，客户结构持续改善，高附加值产品持续提升，上半年公司综合毛利率23.44%，同比提升0.64个百分点，盈利能力持续提升。

二、创新驱动，助力科技自立自强

公司牢记习总书记"把科技的命脉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的嘱托，始终秉持"企业前途在创新，创新关键在投入，投入重点是人才"的发展理念，坚持把人才作为支撑发展的第一资源，以"创新资源聚集平台、创新人才集聚地、创新策源地"为定位，加大投入建设中央研究院，已聘请包括10位院士在内的26位专家作为"智囊"团队，为技术创新提供指导。同时深入推进"博士100计划"，全面加大"猎鹰计划"推进力度，将创新投入、高素质人才向"行业领先、国产替代、专精特新"产品聚集，形成行业首屈一指的人才蓄水池。

通过中央研究院的建设，公司面向国家战略，围绕市场、客户需求，通过引导重点新产品新技术研发创新，突破了超长跨距光电算力芯片技术、半导体晶圆加工光场匀化和整形技术、半导体行业视觉和切割软件、带热障涂层高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的激光加工工艺等关键核心技术，形成航空发动机气膜打孔装备、全国产化高端晶圆激光加工/量测装备、800G LPO系列硅光模块、1.6T硅光芯片及模块等一批重大关键新产品。

2024年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3.85亿元，同比增长28.18%，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6.69%，同比提升0.99个百分点，充分体现了公司对于创新能力建设、人才队伍引进、创新平台打造的重视和强投入。未来公司也将继续围绕"科技创新，一靠投入，二靠人才"的重点部署，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优化创新体系，从顶层谋划部署战略性、前瞻性创新成果，全面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担负起科技自立自强的光荣使命。

三、全球化经营，打造全球有影响力的科技企业

公司持续提升全球化经营水平，加快布局、建设和运营海外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公司坚持全球化经营，加快推进产品国际化、市场国际化、人才国际化，积极拓展海外新的增量空间。公司有针对性地打造面向海外市场和客户的高竞争力产品，合法合规布局、建设和运营海外生产基地，加速布局海外市场，在重点区域市场拥有良好的品牌美誉度，产品销售逐年提升。目前设有北美、澳洲、德国、加拿大四大海外研发中心，40余个销售服务中心。今年公司在越南、泰国的海外工厂建成投产，同时将加快推进匈牙利公司、土耳其海外工厂建设，为全面开拓欧洲、中东市场做好准备。

面向未来，公司将持续推进全球化经营战略，深入拓展海外优质市场，围绕人才、市场、客户、资本四个维度全面提升公司国际化经营能力和水平，依托三大核心业务在海外市场的持续拓展，打造全球有影响力的科技企业。

四、高质量信息披露，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不断增强信息披露的广度与深度，从多个角度解析公司的发展与战略，加大对社会责任和风险防范等信息的披露力度，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充分有效地向资本市场传递公司价值，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在2016-2023年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工作评价考核中连续8年获得A类评级。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和内容。公司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利用公告、业绩说明会、路演和反路演、投资者热线电话、"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渠道，及时解答市场关注问题，稳定市场信心。公司保持与机构投资者高频深度沟通和联系，持续加强与监管机构、证券媒体，以及中小投资者的交流力度，与投资者建立了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真正做到了"尊重投资者、保护投资者、回报投资者"。

五、重视投资者回报，持续现金分红

公司积极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加强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文化、着力提升上市公司投资价值"的重要要求，秉承为股东创造更多价值的理念，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不断完善科学、连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审议程序的相关规定进行分红，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回馈投资者对公司的信任与期待。自上市以来，公司连续多年向投资者分派股息红利，累计现金分红约8.86亿元，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约3.32亿元，分红比例逐步提升，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彰显公司长期投资价值。

未来，公司将继续严格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持续聚焦"感知、光联接、激光+智能制造"三大核心业务，面向国内、国际两大市场，聚焦新能源汽车、船舶制造、AI产业赛道，坚持创新驱动，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同时，公司将持续秉持"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在内在价值持续提升的同时，竭力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升投资回报水平，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切实践行"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为增强市场信心、促进资本市场积极健康发展贡献力量。

特此公告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